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8月20日在公司办公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万璇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会。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6年8月6日以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 Boliang Lou 博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及内部管理需要，将原有的四大服务平台重组为实验室服务、CDMO 服务、临床研究服务三大平台。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报告摘要及中期业绩公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中期业绩公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交所”）的

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中期业绩公告》的内容并批准对外披露，同意公司 2026 年度中期不派发现金红利。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以及披露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http://www.hkexnews.hk>）的《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中期业绩公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议案》

2026 年上半年公司继续坚持以投资者为本，从聚焦主营业务、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持续规范公司治理、践行社会责任、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强化投资者回报等几方面着手，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执行到位，切实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3 年 A 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在 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2023 年 A 股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若公司发生派息等事宜，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授予数量将根据 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2023 年 A 股激励计划做相应的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

《关于调整 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326 人，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59,763 股，同时根据公司 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所有激励对象延长禁售期的承诺，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 2027 年 1 月 27 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失效 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中 1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公司 2023 年 A 股激励计划中，1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及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对应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前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应予以作废失效处理，其中作废失效 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涉及的限制性股票 22,389 股，作废失效 2023 年 A 股激励计划涉及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489,197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作废失效 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负责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沟通的授权代表

的议案》

因工作分工发生调整，公司董事楼小强先生自 2026 年 8 月 20 日起离任公司根据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第 3.05 条规定的授权代表。自同日起，董事会已批准委任公司董事李承宗先生接替楼小强先生担任公司与联交所沟通的授权代表。

楼小强先生离任授权代表职务后，将继续担任公司首席运营官、总裁兼执行董事。楼小强先生确认，其与董事会并无任何意见分歧，亦不存在任何有关其离任授权代表之事宜须提请联交所及公司股东关注。

董事会借此机会谨向楼小强先生出任授权代表期间做出的贡献致以衷心感谢，并欢迎李承宗先生履新。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4、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